

惠城区人民法院 文件 惠州市律师协会

惠城法〔2017〕2号

委托律师调查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充分查明案件事实，增强当事人举证能力，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提升司法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结合本院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委托律师调查令是指诉讼当事人及其代理律师因客观原因难以自行调查取证时，经申请并获人民法院批准，由人民法院批准签发给其代理律师向接受调查人收集相关证据的法律文书。

本办法所称客观原因是指当事人及代理律师通过正常的调查取证途径无法自行调查取证的情形。

本办法所称的接受调查人是指调查令载明的须向持令律师提供指定证据的单位或者个人。

第三条 当事人及其代理律师可以在起诉、审理、执行阶段申请调查令，申请调查的证据应当与案件待证事实有关联性。

（一）起诉阶段调查令的申请时段及范围

申请时段：应是申请人已向法院递交起诉状及相关证据，法院对申请人的起诉尚处于立案审查阶段。

申请范围：申请调查的证据限于诉讼主体资格（如当事人身份信息等）、涉诉纠纷管辖等与受理有关的起诉证据。当事人、代理律师申请开具调查令所需调查收集的证据涉及实体问题的，立案庭应告知其向相关审判庭申请。

（二）审理阶段调查令的申请时段及范围

申请时段：调查令的申请应当在案件受理后，举证期限届满前提出。

申请范围：银行账户、登记资料、档案材料、财务凭证、权利凭证、出入境记录等书证、电子数据以及视听资料等。

（三）执行阶段调查令的申请时段及范围

申请时段：调查令的申请应当在执行终结前提出。申请调查的证据限于与被执行人的财产状况和实际履行能力有关的证据。

申请范围：被执行人的基本情况；被执行人的财产情况；被执行人是否对第三人享有到期债权以及第三人的财产情况；能够证明被执行人的财产状况和实际履行能力的其他情况。

第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证据，不得申请调查令调查：

（一）涉及国家秘密的；

(二) 涉及个人隐私的;

(三) 涉及商业秘密的;

(四) 当事人陈述、证人证言、实施勘验、司法评估鉴定应当由人民法院依职权进行调查, 不适用委托调查令;

(五) 与待证事实无关联、对证明待证事实无意义或者其他无调查收集必要的;

(六) 不在本省行政区划内的;

(七) 其他不宜持令调查的。

第五条 申请调查令应当提供下列材料:

(一) 申请书;

(二) 当事人委托代理律师的授权委托书;

(三) 代理律师所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指派律师函;

(四) 代理律师有效的执业证书。

申请书应当载明申请调查证据的名称、证明目的、无法获得证据的原因、接受调查人及证据线索, 并由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

第六条 持令调查收集证据的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由申请人承担。

第七条 合议庭、独任法官或者执行法官负责对调查令申请进行审查。

人民法院应当自申请之日起七日内决定是否发放调查令。

人民法院决定发放调查令的, 由审判长或独任法官签发, 以案号进行编号。决定不发放调查令的, 应当告知申请人。口头告知的, 应记入笔录。

第八条 调查令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一) 案号;
- (二) 接受调查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三) 代理律师的姓名、性别、律师执业证证号、所在律师事务所名称;
- (四) 向接受调查人调查收集证据的具体内容;
- (五) 调查令的有效期限;
- (六) 调查令签发日期及院印。

第九条 调查令的有效期限根据调查证据难易程度确定，最长不得超过十五日。

代理律师应当在调查令载明的有效期限届满前调查收集证据。期限届满，调查令自动失效。

第十条 代理律师持令调查时，应当主动出示调查令和执业证等相关证件。

代理律师必须向人民法院签署承诺函，承诺持令调查获得的证据及信息，仅限于诉讼目的，不得不当使用或者泄露。

第十一条 代理律师应在调查取证后七日内，将调查收集的全部证据及接受调查人填写的回执提交人民法院。

第十二条 代理律师持令调查时，接受调查人核对调查令和相关证件无误后，应当提供调查令所指定的证据。不能当即提供的，应当在收到调查令之日起七日内提供。

接受调查人应当在提供的证据材料上注明与原件核对无异，在回执上注明证据材料的名称、页数等，并签名、盖章。

接受调查人不能按时提供证据、无证据提供或者拒绝提供调查令指定证据的，应当在调查令回执中注明原因。

第十三条 接受调查人有权拒绝提供调查令指定的证据以外的其他证据。

接受调查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协助调查的，人民法院可以按照民事诉讼法规定采取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第十四条 代理律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可以在六个月至二年内不再向该律师签发调查令，并可以建议司法行政机关或律师协会依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罚或惩戒；构成妨碍民事诉讼的，依法追究相应的责任；涉及犯罪的，追究刑事责任。

（一）无正当理由未按照本办法交还调查令或者回执的；

（二）不当使用、泄露持令获得的证据或者信息的；

（三）伪造、变造调查令以及伪造、变造、隐匿、毁灭持令调查的证据的。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负责解释，并在实施中予以调整完善。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施。

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院长：



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

惠州市律师协会

会长：



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

附件：《调查令》样式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调查令（存根）

（ ） 第 号

接受调查人姓名（名称）：

代理律师姓名： 性别：

律师执业证证号：

所属律师事务所： _____ 律师事务所

批准调查的事项：

1、

2、

3、

本调查令有效期截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院印）

调查令或者回执交还时的签收人：

年 月 日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调查令（起诉阶段）

（ ） 第 号

_____（接受调查人）：

原告_____与被告_____因_____（事由）一案向本院起诉，
为查明与案件受理有关的起诉证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本院现
指定_____（代理律师）前来你处调查收集下列证据材料。

1、

2、

3、

代理律师：_____；律师执业证证号：_____

所属律师事务所：_____律师事务所

本调查令有效期截至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院印）

（此联由接受调查人保存）

申领调查令须知

1、代理律师持令调查获得的证据及信息，仅限于诉讼目的，不得不当使用或者泄露。

2、代理律师持令调查时，应当主动出示调查令和执业证等相关证件。调查取证后，七日内将调查收集的全部证据及接受调查人填写的回执提交人民法院。

3、代理律师持令调查时，接受调查人核对调查令和相关证件无误后，应当提供调查令所指定的证据。不能当即提供的，应当在收到调查令之日起七日内提供。

4、接受调查人有权拒绝提供调查令指定证据以外的其他材料。

5、接受调查人应当在提供的证据材料上注明与原件核对无异，在回执上注明证据材料的名称、页数等，并签名、盖章。

6、接受调查人不能按时提供证据、无证据提供或者拒绝提供调查令指定证据的，应当在调查令回执中注明原因。

() 第 号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调查令（存根）

（ ） 第 号

接受调查人姓名（名称）：

代理律师姓名： 性别：

律师执业证证号：

所属律师事务所名称： 律师事务所

批准调查的具体内容：

1、

2、

3、

本调查令有效期截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院印）

调查令或者回执交还时的签收人：

年 月 日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调查令（审理阶段）

（ ） 第 号

_____（接受调查人）：

我院受理的原告_____与被告_____（案由）一案，为查明有关案件事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本院现指定_____（代理律师）前来你处调查收集下列证据材料。

1、

2、

3、

代理律师：_____；律师执业证证号：_____

所属律师事务所：_____律师事务所

本调查令有效期截至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院印）

（此联由接受调查人保存）

申领调查令须知

1、代理律师持令调查获得的证据及信息，仅限于诉讼目的，不得不当使用或者泄露。

2、代理律师持令调查时，应当主动出示调查令和执业证等相关证件。调查取证后，七日内将调查收集的全部证据及接受调查人填写的回执提交人民法院。

3、代理律师持令调查时，接受调查人核对调查令和相关证件无误后，应当提供调查令所指定的证据。不能当即提供的，应当在收到调查令之日起七日内提供。

4、接受调查人有权拒绝提供调查令指定证据以外的其他材料。

5、接受调查人应当在提供的证据材料上注明与原件核对无异，在回执上注明证据材料的名称、页数等，并签名、盖章。

6、接受调查人不能按时提供证据、无证据提供或者拒绝提供调查令指定证据的，应当在调查令回执中注明原因。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调查令（回执）

（ ） 第 号

惠城区人民法院：

你院（ ） 第 号调查令已收悉。根据你院的要求，现提供如下证明材料：

1、

2、

3、

不能提供调查令所列的第 项证明材料，情况说明如下：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接受调查人印章）

（此联由代理律师交还本院附卷）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调查令（执行阶段）

（ ） 第 号

（接受调查人）：

我院受理的申请执行人_____申请执行被执行人_____（案由）一案，为查明被执行人的财产状况和实际履行能力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本院现指定_____（代理律师）前来你处调查收集下列证据材料。

1、

2、

3、

代理律师：_____；律师执业证证号：_____

所属律师事务所：_____律师事务所

本调查令有效期截至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院印）

（此联由接受调查人保存）

申领调查令须知

1、代理律师持令调查获得的证据及信息，仅限于诉讼目的，不得不当使用或者泄露。

2、代理律师持令调查时，应当主动出示调查令和执业证等相关证件。调查取证后，七日内将调查收集的全部证据及接受调查人填写的回执提交人民法院。

3、代理律师持令调查时，接受调查人核对调查令和相关证件无误后，应当提供调查令所指定的证据。不能当即提供的，应当在收到调查令之日起七日内提供。

4、接受调查人有权拒绝提供调查令指定证据以外的其他材料。

5、接受调查人应当在提供的证据材料上注明与原件核对无异，在回执上注明证据材料的名称、页数等，并签名、盖章。

6、接受调查人不能按时提供证据、无证据提供或者拒绝提供调查令指定证据的，应当在调查令回执中注明原因。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调查令（回执）

（ ） 第 号

惠城区人民法院：

你院（ ） 第 号调查令已收悉。根据你院的要求，现提供如下证明材料：

- 1、
- 2、
- 3、

不能提供调查令所列的第 项证明材料，情况说明如下：

经办人： （签字）

年 月 日

（接受调查人印章）

（此联由代理律师交还本院附卷）

申领调查令承诺函

本人_____承诺，在向惠城区人民法院申领调查令、使用证据及信息过程中：

一、本人所持执业证件合法有效；

二、合理使用证据，因本案调查收集的证据确保仅用于本案诉讼；

三、严守职业道德，对调查中获悉的有关信息严格保密，不向案外人泄露。

如违反该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